

印 鑑 變 更 申 請 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股東擬予更換原留印鑑，茲檢附：(一)新印鑑卡一份 (二)已辦妥過戶之股票(如下列) (三)身分證正本或戶政事務所核發之印鑑證明書正本 (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委託辦理者須另附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正本》 (五)辦理戶名變更者請檢附變更戶名之證明文件(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有相同效力之證明文件 (六)法人股東須另檢附 ①申請函並加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公司變更登記表所留存之公司印章及公司負責人印章 ②變更登記表並註明與正本相符 ③法人股東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印本。新印鑑於次日起生效〈新印鑑生效日以前已賣出之股票其所背書之舊印鑑仍屬有效〉，嗣後如有糾葛，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 致

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檢 附 已 辦 妥 過 戶 之 股 票 請務必於股票背版之“受讓人”欄位加蓋新印鑑			聲 明	本人同意左列聲明事項
股票種類	股票字號		1. 本人未攜帶已辦妥質權設定登記或已過戶之股票辦理印鑑掛失/更換，致 貴公司無法於股票背面加蓋印鑑更換生效章，該股票以新、舊印鑑背書均屬有效； 並自行通知質權人印鑑更換等事宜 ，特此聲明。嗣後發生糾葛，切結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 2. 本人新印鑑卡所填地址若與原印鑑卡不符者，特此聲明：以新印鑑卡地址為準。	(請蓋章)
合 計	張	股	印鑑更換請蓋舊印鑑 印鑑掛失/毀損或 戶名變更請蓋新印鑑	

註：設質股票經解除質權時，仍應由股東自行提示股票辦理變更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

公司名稱：_____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_____

股東戶名：_____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_____

印 鑑 更 換 蓋 章 處			
舊		新	
請蓋股東 原留印鑑		請蓋股東 留存印鑑	

印鑑掛失/毀損或戶名變更 蓋 章		聲明新印鑑今日生效
新		請加蓋股東留存印鑑
請蓋股東 留存印鑑		(限臨櫃辦理)

登記		覆核		經辦	
----	--	----	--	----	--

生效日期	
歸檔編號	

註：雙框部份股東請勿填寫。